

2026 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一期） ——罗山片区公园群一期建设工程 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众环鹭综字〔2026〕00060 号

目 录

一、项目介绍	1
（一）项目背景	1
（二）项目概述	3
二、基本假设	4
三、评估要素	4
（一）资金充足性	6
1. 投资估算	7
2. 资金筹措	8
3. 资金覆盖率	9
4. 小结	9
（二）资金稳定性	9
四、风险分析	13
五、评估结论	14
附件 预期收益及成本分析	15

中审众环

2026 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一期） —罗山片区公园群一期建设工程 财务评估咨询报告

众环鹭综字〔2026〕00060 号

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

根据我们对 2026 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一期）—罗山片区公园群一期建设工程实施方案资金平衡部分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本项目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的基础。并且，我们认为这些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一、项目介绍

（一）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关于“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业，以文化赋能经济社会发展”“深化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进旅游强国建设”的战略部署，以及“完善旅游公共服务，全链条提高旅游服务质量”“加强文旅项目建设规范管理，防止闲置浪费”“丰富高品质旅游产品供给，深挖特色资源和文化内涵，积极推动多业态融合发展”的具体要求，同时紧扣《深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关于“打造世界级旅游目的地”的目标定位，以及“拓展全域旅游空间”“打造特色旅游产品”“推进传统景点景区高端化、绿色化、数字化改造”的工作部署，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和旅游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旅游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抢抓粤港澳大湾区、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双区”和横琴、前海、南沙三大平台建设重大机遇，优化旅游发展布局，完善公园等旅游公共服务设施，丰富旅游产品供给，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努力建成更高水平的旅游强省，为广东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

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作出积极贡献，为深圳加快建设世界级旅游目的地、推动城市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龙岗区正深入实施“一芯两核多支点”发展战略，加快推进文旅产业转型升级，构建“文化+旅游+科技”融合发展新格局，打造粤港澳大湾区文旅融合示范区。

本项目的建设是经济快速发展的需要，随着近年来旅游业的兴起，旅游产业被列入新的经济增长点，受到市政府的高度重视，积极招商引资，大力发展旅游业，已成为经济发展不可缺少的一部分。本项目的建设将加速文旅产业数字化转型，推动龙岗区文旅经济创新发展，从而激发文旅消费潜力，形成文旅产业的良性生态，带动龙岗区现代服务业提质升级，有利于落实文化强国、旅游强国战略，打造成为大湾区文旅融合创新发展标杆，同时有效改善人民生活水平。

（二）项目概述

根据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罗山片区公园群一期建设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本项目主要建设规模和内容是：本项目位于平湖街道金融基地片区，西临现状嘉湖路，东至现状惠畅路，南起现状惠华路，北至现状老琅路。项目总用地面积约113,671平方米，总建筑占地面积约4,92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约 7,478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三通一平、“科技篇”场景、土建工程、箱变工程、通信迁改工程、燃气工程、建筑工程等。

二、基本假设

（一）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二）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三）预测期内项目的建设计划、融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项目能够如期完工并交付使用；

（四）预测期内预测的各项收入能够顺利执行，收入及成本费用均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五）对项目单位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六）预测期内不会受到重大或有负债不利影响；

（七）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项目单位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评估要素

2018 年财政部公布《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

作的通知》（财预〔2018〕34号），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优先在重大区域发展以及乡村振兴、生态环保、保障性住房、公立医院、公立高中、交通、水利、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选择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探索试点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此外，财政部2018年印发的《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提出新增专项债券发行时，需对拟发行专项债券对应项目第三方评估信息进行公开。其中，财务评估报告重点是项目预期收入和融资平衡情况。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通知》（厅字〔2019〕33号），提出收益兼有政府性基金收入和其他经营性专项收入，且偿还专项债券本息后仍有剩余专项收入的重大项目，可以由有关企业法人项目单位根据剩余专项收入情况向金融机构市场化融资。与此同时积极鼓励金融机构提供配套融资支持。对于实行企业化经营管理的项目，鼓励和引导银行机构以项目贷款等方式支持符合标准的专项债券项目。鼓励保险机构为符合标准的中长期限专项债券项目提供融资支持。允许项目单位发行公司信用类债券，支持符合标准的专项债券项目。根据文件相关要求，地方政

府发行专项债券，需要在满足法定专项债务限额的前提下，充分考虑资金筹措的充足性和稳定性。项目单位采用专项债券以及配套融资的方式筹集资金，需要在满足政策规定的前提下，充分考虑项目净收益对专项债券及配套融资还本付息的偿付能力。

2017 年财政部公布《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积极探索在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领域分类发行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根据财预〔2017〕89 号要求，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地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我们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政策文件，以真实、客观、可行、独立为原则，对本项目专项债券的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分析如下：

（一）资金充足性

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结果显示，在债券整体存续期内，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可达到 1.20 倍。专项债券在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充足。对此，我们从投资估算、资金筹措、资金覆盖率等方面具体分析如下：

1. 投资估算¹

根据项目批复文件等相关材料，本项目开发建设总成本为16,373万元。项目开发建设总成本估算表如表1所示：

表 1：项目开发建设总成本估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工程估算表	金额
1	工程费用	13,857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736
3	预备费用	780
	项目开发建设总成本	16,373

结合建设资金需求及财政资金款项到账时间节点，为保障项目建设期间资金需求，本项目需要通过发行专项债券筹集资金共计685万元。本期计划申请发行20年期专项债券685万元。专项债券发行计划详见下表2：

表 2：债券发行计划表

序号	发行年份	发行额度（万元）	发行期限
1	2026年本期	685	20年期
	合计	685	

本次发行专项债券期限为20年期，债券利率参考项目实施方案测算日的前五日20年期国债收益率的平均值，上浮15个基本点，即按2.30%进行测算。

¹ 由于本报告数据取整呈现，表格合计数与单项加总可能存在尾差，但不影响项目实际测算。

债券发行费用相关包括债券承销费和发行登记服务费，其中发行费用按发行债券金额的 0.06%测算，发行登记服务费按发行债券金额的 0.0064%计算。债券还本付息服务费按还本付息金额的 0.005%计算。

根据项目建设期发生的相关债券利息、发行费用、还本付息服务费对项目概算投资进行重新测算后，本项目总投资调整为 16,374 万元。测算项目总投资估算如表 3 所示：

表 3：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工程估算表	金额
1	开发建设总成本	16,373
2	建设期利息	-
3	债券发行费用及还本付息服务费	0.45
	总建设投资	16,374

2. 资金筹措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16,374 万元，建设资金来源于财政预算资金²和通过发行专项债券筹集的资金。财政预算资金为投资估算的 95.82%，共计约 15,689 万元，按照年度建设资金需求逐年到位；为保障项目建设期间资金需求，项目拟通过发行专项债券筹集资金共计 685 万元，专项债券发行计划详见上表 2。

² 若有实际需求且条件允许，后续财政资金可在满足合法合规、资金平衡要求的前提下，考虑通过发行专项债筹集。

项目建设期资金平衡情况详见表 4 所示：

表 4：建设期资金平衡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合计	各类型 占比
财政预算资金	6,300	9,389	15,689	95.82%
专项债券（不用作 项目资本金）	-	685	685	4.18%
合计	6,300	10,074	16,374	

基于以上投资计划、资金筹措安排，我们未发现相关项目建设期内所需建设资金存在缺口的情况。

3. 资金覆盖率

根据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结果，债券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可达到 1.20 倍。根据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压力测试结果，在考虑运营收益、债券利率等影响债券还本付息的因素在±15%范围内变动的情况下，专项债券本息资金覆盖率仍然>1，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

4. 小结

综上，在整个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我们未注意到本项目资金出现不能满足还本付息要求的情况。

（二）资金稳定性

本项目的专项债券还本付息以项目运营产生的停车场收入及政府补贴收入等作为债券还本付息的主要来源。按照既定的收入与资金结余进行测算，各年度的现金流入较为稳定，可覆盖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利息及到期偿还本金的支出需求。债券存续期间现金流状况测算如下表 5 所示，项目预期收益详见附件。

本项目在偿还专项债券本金后仍有 203 万元现金结余，在整个专项债券存续期间内，本项目期末累计净现金结余如下图 1 所示，我们未注意到可能对相关项目资金稳定性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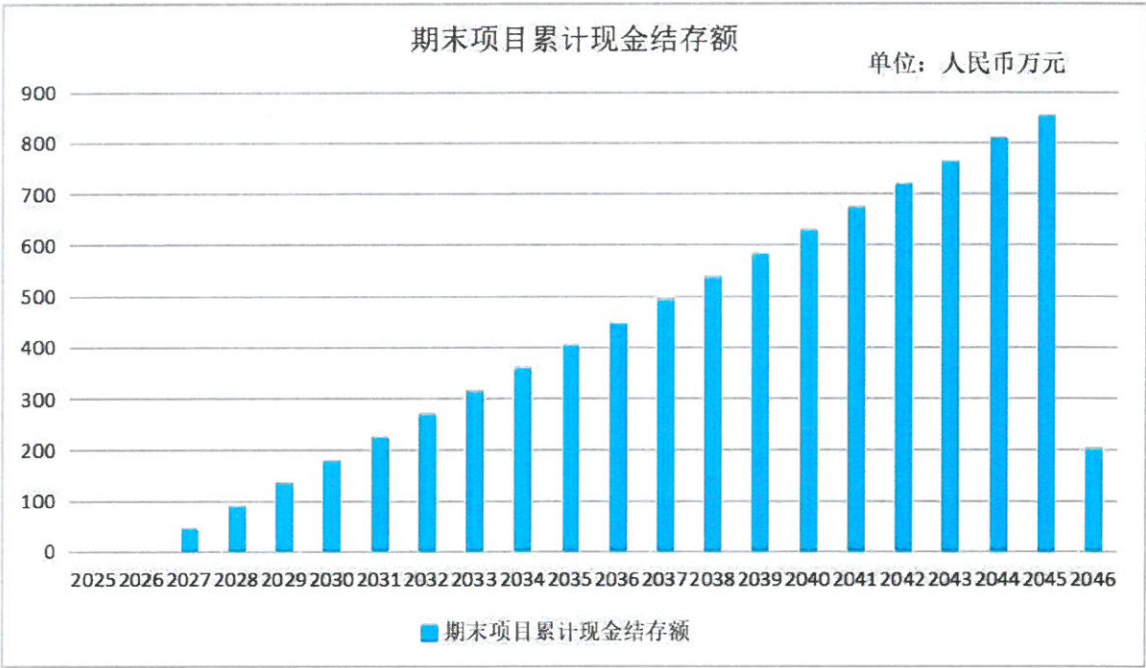


图 1 债券存续期内资金留存情况

表 5：现金流测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现金流入						
自筹资金流入	6,300	9,389	-	-	-	-
债券资金流入	-	685	-	-	-	-
运营期现金流入	-	-	64	64	64	64
现金流入总额	6,300	10,074	64	64	64	64
现金流出						
建设期资金流出	6,300	10,074	-	-	-	-
运营期现金流出	-	-	3.60	3.60	3.60	3.60
债券发行费用及还本付息服务费	-	0.45	0.00	0.00	0.00	0.00
债券融资还本付息	-	-	16	16	16	16
现金流出总额	6,300	10,074	20	20	20	20
现金净流量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	-	45	45	45	45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额	-	-	45	90	135	180

项目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现金流入						
自筹资金流入	-	-	-	-	-	-
债券资金流入	-	-	-	-	-	-
运营期现金流入	64	64	64	64	64	64
现金流入总额	64	64	64	64	64	64
现金流出						
建设期资金流出	-	-	-	-	-	-
运营期现金流出	3.60	3.60	3.60	3.60	3.60	3.60
债券发行费用及还本付息服务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债券融资还本付息	16	16	16	16	16	16
现金流出总额	20	20	20	20	20	20
现金净流量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45	45	45	45	45	45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额	225	270	315	360	404	449

表 5：现金流测算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现金流入					
自筹资金流入	-	-	-	-	-
债券资金流入	-	-	-	-	-
运营期现金流入	64	64	64	64	64
现金流入总额	64	64	64	64	64
现金流出					
建设期资金流出	-	-	-	-	-
运营期现金流出	3.60	3.60	3.60	3.60	3.60
债券发行费用及还本付息服务费	0.00	0.00	0.00	0.00	0.00
债券融资还本付息	16	16	16	16	16
现金流出总额	20	20	20	20	20
现金净流量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45	45	45	45	45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额	494	539	584	629	674

项目	2042 年	2043 年	2044 年	2045 年	2046 年	合计
现金流入						
自筹资金流入	-	-	-	-	-	15,689
债券资金流入	-	-	-	-	-	685
运营期现金流入	64	64	64	64	52	1,274
现金流入总额	64	64	64	64	52	17,648
现金流出						
建设期资金流出	-	-	-	-	-	16,374
运营期现金流出	3.60	3.60	3.60	3.60	2.40	70.80
债券发行费用及还本付息服务费	0.00	0.00	0.00	0.00	0.04	0.50
债券融资还本付息	16	16	16	16	701	1,000
现金流出总额	20	20	20	20	703	17,445
现金净流量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45	45	45	45	-651	203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额	719	764	809	854	203	

四、风险分析

总体而言，项目经营性收入为本项目专项债券提供了稳定的现金流入，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但鉴于项目收入受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较大，建议审慎考虑相关风险因素。如项目的假设条件存在变化，导致未能按预期实现经营性收入，进而导致未能及时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时，可在专项债券限额内以及满足覆盖倍数的情况下周转发行专项债券用于周转偿还本金等方式来满足还本要求。

五、评估结论

（一）结论意见

基于财政部对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的要求，本项目通过发行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并以项目运营产生的停车场收入及政府补贴收入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通过对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的分析，我们未注意到相关项目在整个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出现无法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的情况。

（二）使用限制

报告中引用的一系列假设，包括有关未来事项和推测性假设，而这些事项和行动预期在未来未必发生。即使在推测性假设中所涉及的事项发生，但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因此实际结果仍然可能与预测信息存在差异。因此本报告中的评估意见不能被作为鉴证报告来使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厦门分所

厦门分所

中国·厦门

中国注册会计师：宋强

二〇二六年九月

附件 预期收益及成本分析

一、项目运营资金流入预计

本项目将逐年分批完工，预计完工后将对龙岗区文旅建设发展带来较大积极影响。项目偿债计划为拟在还本付息年份内，安排项目运营产生的停车场收入和政府补贴收入作为债券偿债的主要来源。

本项目收入来源如下：

（一）项目经营性收入分析

1. 停车场收入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信息，本项目停车位预计为 147 个，停车场收入可用于本项目债券还本付息，收费标准参考文件《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完善我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政策的通知》（深发改〔2017〕1518 号），分为工作日及非工作日两类。工作日高峰时段（8:00-20:00）按照首小时 5 元，第二小时起 0.5 元/半小时，非高峰时段（20:00-次日 8:00）按照每小时 0.5 元收费；非工作日（包含法定节假日）按照首小时 3 元，第二小时起 0.5 元/小时。

参考同地区项目停车位收费情况，本项目工作日高峰时段按照每辆车平均停车 6 小时计算，非高峰期每辆车平均停车 8 小时；非工作日每辆车平均停车 4 小时。工作日日均周转次数 1 次，非工作日日均周转次数 3 次。运营期工作日车

位使用率按照 30%测算，节假日车位使用率按照 90%测算。一年工作日按 248 天计，非工作日按 117 天计。结合债券实际发行时间和收入实现情况预估，从保守谨慎的角度出发，债券整体存续期最后一年仅考虑 8 个月的收入，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停车场收入合计 708 万元。

拟安排用于还本付息的经营性收入情况表详见附表 1：

附表 1：项目分年度经营性收入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收入类别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工作日（高峰）							
天数	248	248	248	248	248	248	248
停车位数量（个）	147	147	147	147	147	147	147
周转次数	1	1	1	1	1	1	1
使用率	30%	30%	30%	30%	30%	30%	30%
单价（元/次）	10	10	10	10	10	10	10
工作日（非高峰）							
天数	248	248	248	248	248	248	248
停车位数量（个）	147	147	147	147	147	147	147
周转次数	1	1	1	1	1	1	1
使用率	30%	30%	30%	30%	30%	30%	30%
单价（元/次）	4	4	4	4	4	4	4
非工作日							
天数	117	117	117	117	117	117	117
停车位数量（个）	147	147	147	147	147	147	147
周转次数	3	3	3	3	3	3	3
使用率	90%	90%	90%	90%	90%	90%	90%
单价（元/次）	4.5	4.5	4.5	4.5	4.5	4.5	4.5
停车场收入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经营性收入合计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附表 1：项目分年度经营性收入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收入类别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工作日（高峰）							
天数	248	248	248	248	248	248	248
停车位数量（个）	147	147	147	147	147	147	147
周转次数	1	1	1	1	1	1	1
使用率	30%	30%	30%	30%	30%	30%	30%
单价（元/次）	10	10	10	10	10	10	10
工作日（非高峰）							
天数	248	248	248	248	248	248	248
停车位数量（个）	147	147	147	147	147	147	147
周转次数	1	1	1	1	1	1	1
使用率	30%	30%	30%	30%	30%	30%	30%
单价（元/次）	4	4	4	4	4	4	4
非工作日							
天数	117	117	117	117	117	117	117
停车位数量（个）	147	147	147	147	147	147	147
周转次数	3	3	3	3	3	3	3
使用率	90%	90%	90%	90%	90%	90%	90%
单价（元/次）	4.5	4.5	4.5	4.5	4.5	4.5	4.5
停车场收入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经营性收入合计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附表 1：项目分年度经营性收入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收入类别	2041 年	2042 年	2043 年	2044 年	2045 年	2046 年	合计
工作日（高峰）							
天数	248	248	248	248	248	248	
停车位数量（个）	147	147	147	147	147	147	
周转次数	1	1	1	1	1	1	
使用率	30%	30%	30%	30%	30%	30%	
单价（元/次）	10	10	10	10	10	10	
工作日（非高峰）							
天数	248	248	248	248	248	248	
停车位数量（个）	147	147	147	147	147	147	
周转次数	1	1	1	1	1	1	
使用率	30%	30%	30%	30%	30%	30%	
单价（元/次）	4	4	4	4	4	4	
非工作日							
天数	117	117	117	117	117	117	
停车位数量（个）	147	147	147	147	147	147	
周转次数	3	3	3	3	3	3	
使用率	90%	90%	90%	90%	90%	90%	
单价（元/次）	4.5	4.5	4.5	4.5	4.5	4.5	
停车场收入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24.00	708.00
经营性收入合计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24.00	708.00

（二）项目政府补贴收入

项目所在地政府自 2027 年起，每年对该项目给予一定额度运营补贴，累计补贴 20 年，补贴额合计 566 万元。

附表 2：运营期用于本项目还本付息的政府补贴收入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政府补贴收入	28.30	28.30	28.30	28.30	28.30	28.30	28.30

项目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政府补贴收入	28.30	28.30	28.30	28.30	28.30	28.30	28.30

附表 2：运营期用于本项目还本付息的政府补贴收入表（续）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41 年	2042 年	2043 年	2044 年	2045 年	2046 年	合计
政府补贴收入	28.30	28.30	28.30	28.30	28.30	28.30	566

二、项目运营资金流出预计

（一）运营成本费用

本项目运营成本参照同地区项目的成本构成，结合本项目实际运营需求，确定各项费用计提比例如下：

1. 维修费用

参照项目维修费取 2%~3%，本项目取 2%，可覆盖日常维护及设备检修需求。

2. 管理费用

参照项目管理费取 2%~8%区间，本项目取 5%，能够保障日常管理与服务品质。

3. 其他费用

参照项目其他费用取 3%，用于运营中的营销、保险及不可预见支出。

（二）财务费用

本项目财务费用包括专项债券发行费用、还本付息、还本付息服务费，还本付息情况见附表 4。

本项目部分融资采用发行项目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筹

集，项目需要通过发行专项债券筹集资金共计 685 万元，本期计划申请发行 20 年期专项债券 685 万元，债券利率参考本报告测算日的前五日 20 年期国债收益率的平均值，上浮 15 个基本点，即按 2.30%进行测算。

债券发行费用包括发行费用和发行登记服务费，其中发行费用按发行债券金额的 0.06%测算，发行登记服务费按发行债券金额的 0.0064%进行测算；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还本付息时需交纳还本付息服务费，为每年还本付息金额的 0.005%。项目还本付息方式为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到期后一次性还本。

（三）税费

本项目收入主要来源于停车场收入。基于现行税法规定，主要涉及的税种包括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企业所得税。经测算，因建设投资产生的可抵扣进项税额较大及受折旧摊销和财务费用等影响，预计运营期内应交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为 0，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相应也为 0。

综上，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分年度运营成本情况如下表：

附表 3：项目分年度运营支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维修费用	0.72	0.72	0.72	0.72	0.72	0.72	0.72
管理费用	1.80	1.80	1.80	1.80	1.80	1.80	1.80
其他费用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成本合计	3.60	3.60	3.60	3.60	3.60	3.60	3.60

项目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维修费用	0.72	0.72	0.72	0.72	0.72	0.72	0.72
管理费用	1.80	1.80	1.80	1.80	1.80	1.80	1.80
其他费用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成本合计	3.60	3.60	3.60	3.60	3.60	3.60	3.60

项目	2041 年	2042 年	2043 年	2044 年	2045 年	2046 年	合计
维修费用	0.72	0.72	0.72	0.72	0.72	0.48	14.16
管理费用	1.80	1.80	1.80	1.80	1.80	1.20	35.40
其他费用	1.08	1.08	1.08	1.08	1.08	0.72	21.24
成本合计	3.60	3.60	3.60	3.60	3.60	2.40	70.80

附表 4：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还本付息表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期初专项债券余额	-	685	685	685	685	685	685
本期专项债券发行	685	-	-	-	-	-	-
利息支出	-	16	16	16	16	16	16
本期还款	-	16	16	16	16	16	16
其中：还本	-	-	-	-	-	-	-
付息	-	16	16	16	16	16	16
期末专项债券余额	685	685	685	685	685	685	685

还本付息表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期初专项债券余额	685	685	685	685	685	685	685
本期专项债券发行	-	-	-	-	-	-	-
利息支出	16	16	16	16	16	16	16
本期还款	16	16	16	16	16	16	16
其中：还本	-	-	-	-	-	-	-
付息	16	16	16	16	16	16	16
期末专项债券余额	685	685	685	685	685	685	685

还本付息表	2040 年	2041 年	2042 年	2043 年	2044 年	2045 年	2046 年	合计
期初专项债券余额	685	685	685	685	685	685	685	-
本期专项债券发行	-	-	-	-	-	-	-	685
利息支出	16	16	16	16	16	16	16	315
本期还款	16	16	16	16	16	16	701	1,000
其中：还本	-	-	-	-	-	-	685	685
付息	16	16	16	16	16	16	16	315
期末专项债券余额	685	685	685	685	685	685	-	-